

关于拟批准胡佳琪同志转为中共正式党员的公示

根据本人申请、组织培养，经音乐系学生党支部委员会研究，拟将胡佳琪同志转为中共正式党员。根据发展党员工作有关要求，现将其有关情况予以公示。

公示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17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3 日(5 个工作日)。公示期间，党员和群众可来电、来信、来访，反映有关问题。以个人名义反映问题的，提倡署报本人真实姓名。反映问题要坚持事实求是的原则，反对借机诽谤诬告。

姓 名	胡佳琪	性 别	女	民 族	汉族
出生年月	1994 年 4 月	文化程度	大专		
户籍地址	浙江省绍兴市东浦镇				
工作单位及职务	浙江省绍兴市柯桥鉴湖景园幼儿园教师 (原浙江艺术职业学院音乐系 14 流行计算机班学生)				
申请入党时间	2015 年 3 月 19 日				
被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时间	2015 年 10 月 20 日				
被列为发展对象时间	2016 年 10 月 21 日				
被批准为预备党员时间	2016 年 12 月 8 日				
延长预备期时间	10 个月				
预备期奖惩情况	无				

联系人：陈丽丽

联系电话：0571-87150111

地址：杭州市滨江区滨文路 518 号 3 号楼 3402 办公室

邮编：310053

中共浙江艺术职业学院委员会

2018 年 10 月 16 日

